

证券代码：837931

证券简称：大飞龙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沈建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柳雪雁、监事吴淑君及钱晓锋、高管徐爱英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内

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：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：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对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至股东会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4日